概　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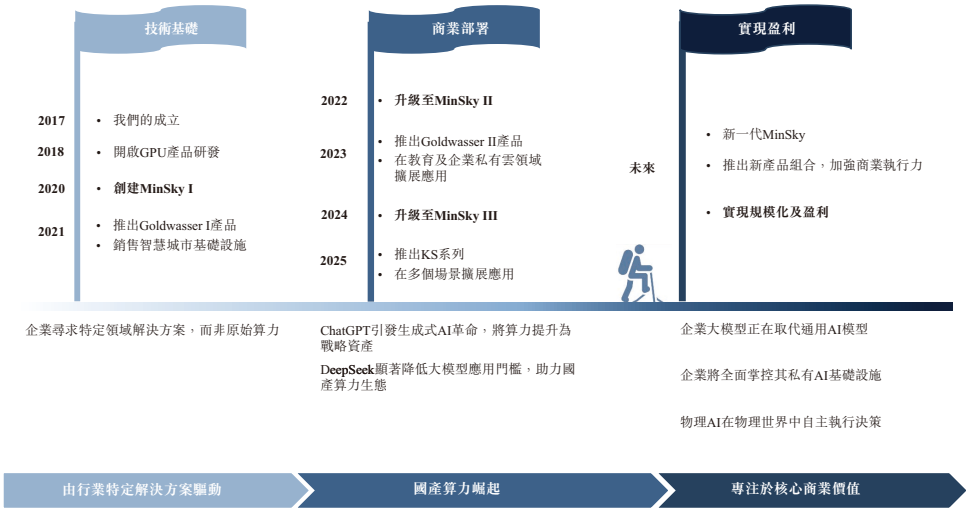
本概要旨在為您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之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不包含所有可能對您屬重要之資料。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您務請閱讀整份文件。尤其是，我們是一家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18C.03(4)條收入規定的未商業化公司，在我們不能滿足上市規則第8.05(1)、(2)或(3)條規定的基準下，尋求根據上市規則第18C章在聯交所主板[編纂]。[編纂]於我們這類公司存在獨特的挑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此外，我們自成立以來產生損失淨額，且我們於可見將來可能產生損失淨額。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負現金流量淨額。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且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派付任何股息。您的[編纂]決定應基於該等考慮因素作出。

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您在決定[編纂][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一家通用圖形處理器(GPGPU)提供商，開發及銷售GPGPU產品，以滿足中國千行百業**的AI計**算需求。我們依託專有的GPU+*(Minsky™)架構(我們的專有GPU芯片架構，以片內異構的方式將GPGPU核心、AI加速單元及高帶寬片上內存子系統集成於單顆芯片)，以企業AI為核心目標市場，並尋求拓展公有雲市場及機器人等創新領域。我們通過提供高能效、安全可靠的算力平台與場景化解決方案，致力於成為中國產業AI升級進程中堅實的夥伴。中國企業AI GPGPU市場由2021年的人民幣19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1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8.1%。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25年收入計，我們是中國企業AI GPGPU市場第三**大公司，**擁有1.0%市場份額。這一地位源於我們擁有精準匹配企業AI核心需求的能力，包括高能效、高性價比的設計、軟件兼容與精準定製化硬件和服務等。

下圖展示我們的架構及產品在演進歷程中的里程碑。



附註：

*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及本文件所用「GPU+」一詞指我們基於軟件定義的片內異構專有計算框架Minsky™架構，該架構將基於SIMT並行處理模型的可編程通用計算單元、針對AI工作負載進行了優化的專用張量計算引擎及高帶寬片上內存子系統集成在單一芯片內。「+」表示保留GPGPU的可編程化及靈活性，添加並緊密集成專用張量加速功能，從而實現細粒度的軟硬件協同優化，並有別於傳統離散異構計算系統。在傳統離散異構計算系統中，獨立的CPU、GPU及FPGA協同運作。「GPU+」雖為我們的專有術語，而非業界通用的產品類別，但其底層技術方法與主流GPU架構向特定工作負載加速單元片內集成的演變趨勢一致。例如，NVIDIA於2017年推出其

Volta架構，這標誌著NVIDIA首次於統一的GPU架構中集成CUDA核心及新引入的專用張量核心，以加速AI工作負載。這一技術發展為我們的GPU+架構核心理念，即可編程通用並行計算核心及專用張量加速引擎的片內集成，提供了行業先例及實質性技術支持。

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商業模式

我們專注於硬件產品(尤其是GPGPU板卡)的開發及銷售，供應給原設備製造商(OEM)、系統集成商和AI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以fabless的商業模式運作，是半導體產業中專注於芯片創新與架構進步的公司的主流業務模式。這種模式讓我們可以將資源集中在高能效GPGPU的設計和開發上，同時利用第三方合作夥伴的專業能力進行製造。具體而言，我們保留對GPU+ (Minsky™)架構、系統軟件棧和專屬IP開發的完全控制權，而晶圓製造、芯片組裝及測試則外包給晶圓代工廠和OSAT提供商。我們的GPGPU產品部署於廣泛的企業AI應用場景，包括智慧城市、企業私有雲、教育、工業質檢、行業大模型部署，以及系統集成。這種模式讓我們能夠保持資本效益，同時在多元化且不斷成長的AI市場中擴展產品交付。

我們亦提供與GPGPU相關的技術服務。我們提供芯片設計服務，包括軟硬件協同設計、針對特定工作負載定製架構，以及為客戶環境部署優化模型和算法。此類服務通常視乎項目具體情況而定，使我們能滿足各大型企業客戶的獨特要求。此外，我們可授權特定專屬IP(如計算引擎及互連模塊)供客戶整合至其自有芯片設計中。此業務線通過擴大客戶合作及提升技術採用率，以強化我們的核心業務。

請見「業務 — 我們的商業模式」。

我們的產品

我們已開發出多代的GPGPU產品組合，以滿足對企業AI日益增長及不斷變化的需求，其已成為中國AI算力部署的關鍵發動機。我們的產品旨在為各種部署環境(包括邊緣節點、公有雲、私有雲以及終端設備)中的企業AI應用提供基礎算力，並建立在由一套統一的瀚銘(Hamming®)軟件棧所支持的獨創GPU+(Minsky™)架構的基礎之上。這實現了一致的性能擴展及高效的軟硬件協同優化。我們已發佈兩大核心品類的多代產品：企業數據中心產品及邊緣推理產品。各代產品均可滿足企業AI基礎設施中不同的部署環境及技術要求。

請見「業務 — 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技術

我們已自主研發出基於軟件定義的片內異構專有計算框架GPU+(Minsky™)架構。與依賴於外部組件(如CPU、GPU及FPGA)的傳統離散異構系統不同，我們的GPU+ (Minsky™)架構將可編程通用計算單元、以張量為中心的AI加速單元及高帶寬片上內存子系統緊密集成在單一芯片內，實現了軟硬件系統的精細協同優化。該架構的核心在於圍繞兩個互補組件構建的雙引擎計算設計：

張量計算引擎，針對AI計算中佔主要工作負載的結構化運算進行了優化；以及我們專有的CU，其繼承和發展了現代主流GPGPU中的單指令多線程(SIMT)並行計算模型。

請見「業務 — 我們的技術」。

研發

我們已建立結構化的系統級研發框架，涵蓋芯片開發及商業化週期的每個階段，從早期產品定義及架構設計到後端驗證、批量生產及持續優化。我們圍繞緊密集成的軟硬件協同設計流程構建開發模式，使我們能夠迭代並高效地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技術進步。

我們採用模塊化及可複用的開發策略，允許IP組件(如計算單元、互連、內存子系統及編解碼器)在多代芯片上持續改進及複用。該方法大大縮短了每代產品的開發週期，並確保了我們GPGPU產品系列的功能一致性。為於執行過程中加強規範及提升質量，我們實施基於集成產品開發方法的正式開發流程，並輔以詳細的工程檢查表及性能評估基準。

請見「業務 — 研發」。

特專行業及可接納領域

我們主要從事GPGPU產品的研究、設計及開發，已研發出專有的片內異構芯片架構GPU+(Minsky™)，以及完全自主研發且垂直集成的軟件棧瀚銘(Hamming®)軟件棧。我們的業務涵蓋半導體產品的整個邏輯及物理設計過程，包括架構定義、前端及後端開發、驗證及系統級性能驗證。此外，我們已構建了一套集成底層驅動程序、CUDA等效庫及AI推理工具鏈，以支持實時的、高吞吐量的AI工作負載。

根據我們的技術及業務模型的性質，我們認為我們屬於以下特專科技及可接納領域的範圍內：

特專科技產品	特專科技	可接納領域
GPGPU及相關技術服務	半導體	先進的軟硬件 — 半導體 — 設計：邏輯與物理設計以及驗證及核實

董事認為，我們的業務屬於「先進的軟硬件 — 半導體 — 設計：邏輯與物理設計以及驗證及核實」這一可接納領域，原因是我們的核心活動涵蓋GPGPU的全週期設計與開發，包括架構定義、前端邏輯設計、後端物理設計、多層次功能及系統驗證以及支撐及實現芯片運行與驗證的軟件。從行業角度來看，弗若斯特沙利文認為GPGPU開發商歸屬於半導體設計領域，因為該類產品開發需要先進邏輯與物理設計流程以及符合行業慣例的廣泛驗證。經考慮我們的技術及開發流程性質，聯席保薦人贊同董事及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觀點，並認為我們的業務適當地屬於上市規則第18C章下的可接納領域。

請見「業務 — 特專行業及可接納領域」。

我們產品的商業發展

我們通過在涵蓋雲、邊緣及終端環境的廣泛AI計算應用案例中部署Minsky™架構系列GPGPU產品，展現了初步的商業吸引力。該等部署凸顯了我們能夠滿足現今對國產計算解決方案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的解決方案既能提高能效，亦能提升成本效益。我們的商業化策略強

調主流生態系統兼容性及差異化的產品性能，產品目標為智慧城市、智能汽車、企業數據中心、工業自動化、醫療及教育等高增長的AI垂直領域。

憑藉我們專有的GPU+ (Minsky™)架構及瀚銘(Hamming®)軟件棧，我們已與中國領先的企業、系統集成商及解決方案提供商建立商業合作夥伴關係。我們正在通過分階段推出的方式擴大我們主要產品的應用範圍，同時推進Minsky™路線圖中新一代產品的商業化工作。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銷售GPGPU產品，有關設備已部署於廣泛的AI算力應用中；(ii)提供技術服務，如針對客戶定製項目的芯片設計服務，涵蓋規格定義、實施、驗證及樣品交付，以及向第三方授權專有知識產權，如處理器架構、軟件棧及相關技術，以併入其產品及解決方案。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未經審計)			
GPGPU產品										
Goldwasser I	19,778	70.8	10,372	12.6	14,045	8.2	3,716	64.1	514	0.3
Goldwasser II	7,118	25.5	55,796	67.5	26,844	15.7	2,080	35.9	125	0.1
KS系列	—	—	—	—	74,992	43.8	—	—	166,113	82.9
小計	26,896	96.3	66,168	80.1	115,881	67.7	5,796	100.0	166,752	83.2
技術服務										
芯片設計服務	1,038	3.7	8,730	10.6	43,350	25.3	—	—	830	0.4
IP授權	—	—	7,736	9.4	12,061	7.0	—	—	32,783	16.4
小計	1,038	3.7	16,466	19.9	55,411	32.3	—	—	33,613	16.8
總計	**27,934**	**100.0**	**82,634**	**100.0**	**171,292**	**100.0**	**5,796**	**100.0**	**200,365**	**100.0**

我們的GPGPU產品隨著AI行業的發展不斷演變，從早期以計算機視覺為中心的工作負載部署，進階至支持生成式AI模型，再進展至更近期賦能企業級AI智能體。迄今，我們的產品部署於廣泛的公共及商業場景中，為這些場景提供高能效及高性價比的算力支持。尤其是，我們的GPGPU解決方案已落地六大主要應用領域：智慧城市、企業私有雲、教育、工業質檢、行業大模型及系統集成。

以企業私有雲應用為例，我們的Goldwasser系列產品專為大規模企業級AI工作負載而設計，提供有競爭力的性能密度、能效及部署靈活性。通過支持FP32、TF32、FP16、BF16及INT8計算精度，我們的板卡能夠在統一的基礎設施內並行執行多模態任務，如模型訓練、推理、影像渲染及分析。該架構與CUDA及主流AI開發框架完全兼容，支持虛擬化、容器編排及安全雲原生部署。該等功能使我們的平台非常適合用於企業AI計算集群及數據中心。請見「業務 — 我們的產品 — 產品應用」。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應用場景劃分的銷售GPGPU產品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佔GPGPU產品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GPGPU產品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GPGPU產品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GPGPU產品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GPGPU產品收入的百分比
							(未經審計)			
智慧城市	21,540	80.1	25,120	38.0	16,141	13.9	3,704	63.9	20,379	12.2
系統集成	5,347	19.9	14,156	21.4	6,377	5.5	617	10.6	7,626	4.6
企業私有雲	—	—	22,142	33.5	92,589	79.9	1,431	24.7	138,451	83.0
工業質檢	—	—	18	0.0	194	0.2	44	0.8	117	0.1
教育	10	0.0	4,476	6.8	39	0.0	—	—	—	—
行業大模型	—	—	257	0.4	541	0.5	—	—	179	0.1
總計	**26,896**	**100.0**	**66,168**	**100.0**	**115,881**	**100.0**	**5,796**	**100.0**	**166,752**	**100.0**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GPGPU產品的材料成本及加工費，是由於我們採用fabless模式運作，並將製造、封裝及部分測試過程外包給第三方晶圓代工廠及OSAT提供商。對於GPGPU產品，材料成本主要包括晶圓、封裝材料及內存的成本，而加工費主要指封裝、製造及測試等外包服務的費用。就技術服務而言，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從事項目執行的工程師之人員成本以及流片相關費用、工程樣本及晶圓等項目特定成本。此外，自2024年起，銷售成本亦包括履行設計服務合同所產生的員工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按業務線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GPGPU產品										
Goldwasser I	5,858	29.6	81	0.8	4,255	30.3	1,660	44.7	198	38.5
Goldwasser II	3,132	44.0	26,219	47.0	15,296	57.0	1,742	83.8	96	76.8
KS系列	—	—	—	—	35,668	47.6	—	—	69,643	41.9
小計	8,990	33.4	26,300	39.7	55,219	47.7	3,402	58.7	69,937	41.9
技術服務										
芯片設計服務	616	59.3	7,170	82.1	17,627	40.7	—	—	792	95.4
IP授權	—	—	7,736	100.0	11,456	95.0	—	—	31,287	95.4
小計	616	59.3	14,906	90.5	29,083	52.5	—	—	32,079	95.4
總計	**9,606**	**34.4**	**41,206**	**49.9**	**84,302**	**49.2**	**3,402**	**58.7**	**102,016**	**50.9**

詳細討論請見「財務資料 — 我們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的說明」及「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討論」。

銷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主要GPGPU產品的銷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產品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片	*片*	*片*	*片*	*片*
Goldwasser I	3,480	1,998	2,759	713	91
Goldwasser II	719	3,297	2,985	100	7
KS系列	—	—	6,400	—	10,246
總計	4,199	5,295	12,144	813	10,344

平均售價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主要GPGPU產品的平均售價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產品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Goldwasser I	5.7	5.2	5.1	5.2	5.6
Goldwasser II	9.9	16.9	9.0	20.8	17.8
KS系列	—	—	11.7	—	16.2

請見「業務 — 我們產品的商業發展」。

商業化路徑

我們是一家未商業化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C章)，在為AI計算應用開發GPGPU產品和提供相關技術服務方面處於領先地位。我們的商業化戰略旨在把握中國快速擴張的GPGPU市場中的巨大增長機遇，同時為可持續的收入增長和利潤率提升奠定基礎。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得益於大語言模型訓練與推理需求的激增、企業數字化轉型的加速推進及金融、能源、機器人等領域AI應用的持續部署，預計中國AI基礎設施市場將於未來五年保持兩位數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憑藉先進架構、fabless模式及不斷擴大的客戶群，我們認為我們具備完善的技術及產品商業化條件。

我們的商業化路徑包括擴大GPGPU產品規模、通過企業應用推動商業化進程、拓展公有雲與機器人戰略市場、利用與GPGPU產品相關的技術服務、強化銷售及營銷工作以及提升財務展望及經營槓桿。請見「業務 — 商業化路徑」。

我們的競爭優勢

- 我們作為片內異構GPGPU架構的早期開發者，成功實現了高性能與低功耗的突破

 我們的GPU+ (Minsky™)架構實現了三大關鍵性能突破：

 - *智能異構任務調度*
 - *高帶寬片上互連與內存系統*
 - *多精度計算支持*

我們建立了完全自主研發的核心IP產品組合，涵蓋指令集、計算引擎和內存系統三大模塊。這使得我們能夠保持完整的架構自主性，實現應用場景的性能優化，並降低對外部供應商的依賴：

- *支持實時異構調度與混合精度的指令集*
- *AI加速、通用計算與高精度浮點的計算引擎*
- *高帶寬、低延遲及高效數據管理的內存系統*

- 聚焦企業AI應用的核心場景，打造智能解決方案的新引擎
- 我們構建了開放兼容的軟硬件系統協同生態以促進國產GPU產品替代遷移落地
- 我們由富有遠見和具有深厚技術背景的管理團隊領導，並由務實的文化所支撐

請見「業務 — 競爭優勢」。

我們的發展戰略

- 透過場景驅動發展，拓展產品佈局，服務公有雲和機器人市場
- 持續投入對GPU的研發，推動架構升級，提高產品競爭力
- 不斷完善軟件工具鏈，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產品兼容性和應用開發效率
- 擴大客戶群體，深化戰略夥伴關係，推動商業化落地
- 吸引和培養行業頂尖人才，以維持長期創新和商業增長

請見「業務 — 發展戰略」。

競爭格局

我們在競爭激烈及發展迅速的GPGPU市場中運營，於該市場獲得成功取決於產品性能、客戶信任及生態系統集成等綜合因素。競爭的主要維度包括產品在真實世界應用場景下的穩定性及能效、與主流軟件生態系統的兼容性、成本效益、客戶服務響應能力及品牌信譽。我們始終如一地滿足下游客戶的技術及部署需求的能力對於維持長期合作夥伴關係至關重要。有關行業格局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行業概覽」。

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企業及機構用戶，尤其是在智慧城市、企業私有雲及教育等主要應用場景中。該等客戶包括解決方案提供商、原設備製造商及集成商，他們將我們的產品應用於真實世界環境和業務場景中，如智能監考、工業質檢、LLM推理及邊緣到雲的AI計算等等。我們的客戶主要位於北京、杭州、上海、蘇州、深圳及成都。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五大客戶的收入貢獻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8.4%、85.1%、83.0%及90.4%，而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37.9%、25.7%、29.4%及38.0%。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一般授予客戶30天的信貸期，惟若干通常須預先

付款的客戶除外。就主要客戶而言，我們或會授予長達90天的信貸期或分期付款，視乎客戶情況及風險評估而定。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晶圓製造的外包代工廠、芯片封裝及測試的外包半導體組裝和測試服務(OSAT)提供商、印刷電路板組裝(PCBA)及電路板組裝的電子製造服務(EMS)提供商、軟件及設計工具提供商以及內存及印刷電路板(PCB，一種用於支撐及連接電路組件的機械基板)等關鍵硬件材料供應商。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採購總額的83.1%、65.2%、56.9%及76.3%，而我們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採購總額的59.5%、31.1%、31.2%及21.0%。

請見「業務 — 我們的客戶」及「業務 — 我們的供應商」。

知識產權

我們認為，我們的專利、商標、商業秘密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業務運營至關重要。請見「業務 — 知識產權」。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及投資我們的**[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類為：(i)與我們的研發有關的風險；(ii)與產品商業化有關的風險；(iii)與我們營運有關的風險；(iv)與我們財務有關的風險；(v)與在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及(v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我們認為，我們所面臨的最重大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如果我們無法及時以具成本效益且商業上可行的方法開發新一代GPGPU產品，並將其商業化，或改良現有產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大量投資於研發，如果有關投資的結果未能達到預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依賴穩定且高技術水平的研發團隊，如果無法留住或激勵關鍵研發人員，可能會對我們維持技術進步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增長取決於我們擴大產品組合、滲透新應用場景，以及在各產業和客戶群中實現商業化規模。
- 我們面臨激烈的競爭及持續的定價壓力，或會對我們的商業化及盈利路徑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若我們未能與不斷演進的軟件生態系統同步發展，我們可能面臨風險，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債務於往績紀錄期間後大幅增加，可能使我們面臨利率風險，並對我們的流動資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請見「風險因素」。

我們的控股股東及[編纂]前投資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李先生、王晨輝先生、王平先生、Denglin Consulting、登臨興意、登臨龍歸、登臨萬花及Lingxiao Ventures將合共持有**[編纂]**總數的**[編纂]**%，並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我們的一組控股股東。李先生、王晨輝先生、王平先生、Denglin Consulting、登臨興意、登臨龍歸、登臨萬花及Lingxiao Ventures亦為一致行動安排的訂約方。詳

情請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自成立以來，我們獲得知名私募股權及戰略投資者的大量投資及支持，已籌集資金超過人民幣15億元。詳情請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編纂]**前投資」。

根據本公司、共同創始人及**[編纂]**前投資者於2025年10月27日之前訂立的各份增資協議及股東協議，**[編纂]**前投資者獲授特別權利，其中包括知情權、贖回權、優先購買權、董事提名權、特定公司行動事先同意權、價格調整權及反攤薄權等。

為籌備**[編纂]**，本公司與股東已於2025年10月27日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各方同意及確認，先前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應予以終止，具體而言，本公司先前授予的贖回權(「**一般公司贖回權**」)已不可撤銷地終止，且自始無效。考慮到本公司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規管法律，董事認為於整個往績紀錄期間將**[編纂]**前投資列為權益屬恰當。於往績紀錄期間，**[編纂]**前投資者並無行使任何贖回權。

倘本公司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一般公司贖回權於訂立補充協議前入賬列為按贖回金額的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則(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流動負債總額、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總額將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35,791	1,582,172
流動負債總額	1,889,207	2,045,008
流動負債淨額	1,696,995	1,795,199
負債總額	1,930,993	2,057,909
負債淨額	1,630,157	1,732,075

及(ii)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的公允價值變動、往績紀錄期間的損失淨額、每股基本及攤薄損失將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的公允價值收益／(損失)	15,310	123,619	(868,582)	(23,804)
損失淨額總額	(316,686)	(172,925)	(1,149,587)	(132,084)
每股基本及攤薄損失	(6.60)	(3.54)	(22.98)	(2.65)

詳情請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編纂]**前投資」及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5、27及33(e)。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摘錄自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綜合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摘要。您應將此摘要與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相關附註)及「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表節選項目的說明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節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未經審計)			
收入	27,934	100.0	82,634	100.0	171,292	100.0	5,796	100.0	200,365	100.0
銷售成本	(18,328)	(65.6)	(41,428)	(50.1)	(86,990)	(50.8)	(2,394)	(41.3)	(98,349)	(49.1)
毛利	**9,606**	**34.4**	**41,206**	**49.9**	**84,302**	**49.2**	**3,402**	**58.7**	**102,016**	**50.9**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53	9.1	3,185	3.9	20,765	12.1	364	6.3	1,210	0.6
銷售及分銷費用	(18,665)	(66.8)	(23,646)	(28.6)	(35,824)	(20.9)	(9,959)	(171.8)	(11,849)	(5.9)
行政費用	(55,674)	(199.3)	(45,163)	(54.7)	(75,098)	(43.8)	(13,891)	(239.7)	(28,755)	(14.4)
研發費用	(258,320)	(924.8)	(247,785)	(299.9)	(238,268)	(139.1)	(77,685)	(1,340.3)	(64,858)	(32.4)
其他費用	(206)	(0.7)	(8,330)	(10.1)	(9,197)	(5.4)	(842)	(14.5)	(4,413)	(2.2)
財務成本	(11,183)	(40.0)	(14,644)	(17.7)	(21,085)	(12.3)	(5,304)	(91.5)	(6,483)	(3.2)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107)	(0.4)	(1,367)	(1.7)	(6,600)	(3.9)	(4,365)	(75.3)	(3,342)	(1.7)
税前損失	(331,996)	(1,188.5)	(296,544)	(358.9)	(281,005)	(164.1)	(108,280)	(1,868.2)	(16,474)	(8.2)
所得税費用	—	—	—	—	—	—	—	—	—	—
年／期內損失及全面虧損總額	**(331,996)**	**(1,188.5)**	**(296,544)**	**(358.9)**	**(281,005)**	**(164.1)**	**(108,280)**	**(1,868.2)**	**(16,474)**	**(8.2)**

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一般公司贖回權會計處理的詳情，請參閱上文「— 我們的控股股東及**[編纂]**前投資」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7。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歷史財務資料，我們採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將經調整損失／收益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經加回股份支付及**[編纂]**費用調整的年／期內損失。**[編纂]**費用指有關**[編纂]**的費用。股份支付為非現金性質。

我們認為，該計量以為管理層提供幫助的相同方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提供了有用資料。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損失／收益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計量未必具有可比性。使用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您不應將其視作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為呈報年／期內經調整損失／收益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年／期內損失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損失	(331,996)	(296,544)	(281,005)	(108,280)	(16,474)
加：					
股份支付	53,962	72,233	58,826	9,549	28,522
[編纂]費用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損失／收益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78,034)**	**(224,311)**	**(204,148)**	**(98,489)**	**20,579**

我們的經調整損失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3年的人民幣278.0百萬元減至2024年的人民幣224.3百萬元，並進一步減至2025年的人民幣204.1百萬元，這主要反映與導致該等年度的損失淨額減少相同的因素，以及各年度變動的非現金股份支付的加回。受同期收入大幅增加所推動，我們於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經調整收益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20.6百萬元。請見「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討論」。

我們的損失淨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332.0百萬元減至2024年的人民幣296.5百萬元，進一步減至2025年的人民幣281.0百萬元，並進一步由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08.3百萬元減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6.5百萬元。此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入增長帶動毛利增加及毛利率提升，部分被銷售及分銷費用以及行政費用上升所抵銷。請見「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討論」。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的說明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數據。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192,212	249,809	775,140	967,906
流動負債總額	353,416	462,836	662,121	609,012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61,204)	(213,027)	113,019	358,89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8,624	76,025	89,358	85,077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786	12,901	35,671	215,952
資產／(負債)淨值	(94,366)	(149,903)	166,706	228,019

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一般公司贖回權會計處理的詳情，請參閱上文「— 我們的控股股東及**[編纂]**前投資」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7。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1.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9.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3.5百萬元，歸因於一年內到期的短期貸款增加及(ii)合同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5百萬元，是由於收取客戶預付款項所致。

概　要

我們的流動狀況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13.0百萬元改善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1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6.5百萬元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8.4百萬元，反映融資現金流入；(ii)應收賬款由人民幣38.5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21.2百萬元，與收入增長及客戶結算時間一致；及(iii)得益於生產計劃及業務擴張，存貨由人民幣46.0百萬元增至人民幣97.7百萬元，部分被(i)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人民幣363.5百萬元增至人民幣51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增加短期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ii)應付賬款由人民幣17.4百萬元增至人民幣41.5百萬元，與採購活動增加一致；及(iii)其他金融負債由零增至人民幣12.5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3.0百萬元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人民幣35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應收賬款由人民幣121.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67.2百萬元，與收入持續增長一致；(ii)存貨由人民幣97.7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47.2百萬元，反映持續的生產計劃及業務擴張；及(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人民幣438.4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449.3百萬元，受融資現金流入支持，部分被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由人民幣51.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61.8百萬元所抵銷，主要受**[編纂]**相關專業費用所推動。

我們的負債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4百萬元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年內虧損人民幣296.5百萬元，使累計虧損進一步增加，部分被(i)權益持有人注資人民幣168.8百萬元；及(i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人民幣72.2百萬元(增加儲備)所抵銷。

我們的狀況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負債淨額人民幣149.9百萬元進一步改善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人民幣16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權益持有人注資人民幣538.8百萬元及(i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人民幣58.8百萬元，部分被年內虧損人民幣281.0百萬元(增加累計虧損)所抵銷。該改善亦受改制為股份公司所支持，其導致權益內的重新分類，但對總權益並無影響。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7百萬元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人民幣228.0百萬元，主要由於(i)權益持有人注資人民幣49.3百萬元；及(i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費用人民幣28.5百萬元(增加儲備)；部分被期內虧損人民幣16.5百萬元(增加累計虧損)所抵銷。

我們的債務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及2026年8月31日，我們的債務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24.8百萬元、人民幣377.6百萬元、人民幣533.2百萬元、人民幣675.9百萬元及人民幣986.9百萬元。截至相同日期，我們的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318.4百萬元、人民幣368.0百萬元、人民幣524.2百萬元、人民幣666.4百萬元及人民幣977.6百萬元。截至2026年8月31日，我們的債務總額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4月30日分別增加85.1%及46.0%，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借款增加以支持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該等大幅增加已導致更高的財務成本及償債責任，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造成壓力並限制我們的財務靈活性。我們已採取措施以減輕相關風險，包括密切監控我們的現金流量及債務到期情況、維持充足的可用銀行融資，以及加強我們的應收賬款催收。請見「風險因素 — 與我們財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債務於往績紀錄期間後大幅增加，可能使我們面臨利率風險，並對我們的流動資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財務資料 — 債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9,822)	(192,559)	(295,022)	(164,224)	(146,74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438)	(7,111)	(9,365)	(466)	(24,50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6,565	198,607	666,685	180,164	182,9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或增加淨額	(6,695)	(1,063)	362,298	15,474	11,662
匯率變動的影響	1,345	(97)	(348)	—	(795)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972	77,622	76,462	76,462	438,412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622**	**76,462**	**438,412**	**91,936**	**449,279**

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的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主要反映我們的業務開發階段及審慎的投資策略。具體而言，該等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主要由於持續大量研發開支及前期現金流出以確保晶圓製造及其他關鍵供應鏈資源。我們將GPGPU產品及配套軟件棧的開發、驗證與商業化準備視為核心競爭優勢的優先事項。因此，在大規模商業部署與產生收入前，已產生巨額研發開支。此外，半導體供應鏈具有生產週期長、需預先訂購並承諾向上游供應商達成最低採購量等特點，導致現金流出早於收入確認，並導致往績紀錄期間經營現金流量的波動。詳情請見「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我們計劃通過轉虧為盈改善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狀況，同時通過實施積極及持續的收款措施強化我們的應收賬款收款力度，例如定期與客戶對賬、發出提醒通知及持續監控應收賬款的賬齡以及時跟進客戶。請見「財務資料 — 轉虧為盈及提高流動性的計劃」及「業務 — 商業化路徑」。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流動比率(倍)[(1)]	0.5	0.5	1.2	1.6
速動比率(倍)[(2)]	0.3	0.4	1.0	1.3

附註：

(1) 我們的流動比率按年／期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我們的速動比率按年／期末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轉虧為盈及提高流動性的計劃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的虧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主要反映大規模商業化前的大量前期研發投入及供應鏈相關營運資金需求。我們轉虧為盈的計劃主要由收入增長及經營槓杆效應推動，而非透過削減研發開支。隨著收入增長，我們的財務表現有所改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7.9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71.3百萬元，並進一步由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00.4百萬元、毛利率由2023年的34.4%改善至2025年的49.2%，但由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58.7%下跌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50.9%、税前損失減少及研發開支的收入佔比大幅減少，反映經營槓桿效應有所提升。隨著收入進一步增長，我們預期該趨勢將會持續。憑藉我們一體化的「硬件+軟件」架構、在部署及驗證階段與客戶的緊密合作以及我們針對特定應用場景交付定製解決方案的能力，我們能夠捕捉市場需求並與現有及潛在參與者有效競爭，從而促進客戶入駐及後續的規模化採購。隨著產品由試點部署邁向商業推廣，我們預期可將初步合作轉化為持續性產品訂單，並擴大在主要應用垂直領域的市場覆蓋。2025年技術服務收入佔比較高，屬過渡及互補性質，助力產品部署及客戶入駐，但並不代表戰略重心從GPGPU產品銷售轉移。隨着客戶採用規模擴大，我們預計產品銷售於總收入的佔比將會增加。我們計劃通過持續的收入增長、優化營運資金管理及動用**[編纂]**補充一般營運資金，以進一步提高流動性。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由2023年及2024年的流動負債淨額改善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4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主要反映融資活動增加及我們的營運資金結餘變動。我們相信，我們的收入增長趨勢、毛利改善及損失相對收入的比例下降及流動資金狀況增強展現出一條清晰可信的商業化路徑。請見「財務資料 — 轉虧為盈及提高流動性的計劃」及「業務 — 商業化路徑」。

現金消耗分析

我們的現金消耗率指(i)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ii)資本開支、(iii)租賃付款及(iv)已付利息總額的每月平均值，但不包括銀行借款所得款項及還款。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歷史每月平均現金消耗率分別為人民幣23.4百萬元、人民幣18.2百萬元及人民幣27.6百萬元。2023年至2024年下降主要歸因於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減少，這反映我們的收入增長及毛利率改善，而2025年的水平反映了為支持KS系列銷量提升所投入的額外營運資金。

假設我們未來的每月平均現金消耗率保持在人民幣27.6百萬元，與2025年的水平一致(我們認為屬審慎，乃因我們的預測表明後續年度的現金消耗率預計將降至2025年的水平以下)，並基於管理層預測(已計及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包括「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所述的研發及營銷職能的計劃投資、海外擴張及收購)，我們估計，我們的可用現金資源(包括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49.3百萬元及可用已承諾但未動用的銀行融資人民幣792.8百萬元)足以支持我們的運營及擴張計劃約**[編纂]**個月，該估計未計及任何估計**[編纂][編纂]**淨額，若計及該等**[編纂]**淨額的**[編纂]**%，則約為**[編纂]**個月，若計及該等**[編纂]**淨額的**[編纂]**%，則約為**[編纂]**個月。請參閱「財務資料 — 營運資金充足性」。

概　要

申請在聯交所[編纂]

我們已向**[編纂]**申請批准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可能因**[編纂]**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H股)及將由非上市股份轉換而成的H股於聯交所主板**[編纂]**及**[編纂]**，基準為(其中包括)經參考我們在**[編纂]**時的預期市值(按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範圍的**[編纂]**計算超過**[編纂]**)，我們滿足上市規則第18C.03條作為未商業化公司的規定(經證監會及聯交所於2024年8月23日就特專科技公司及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規定作短期修改刊發聯合公告所修訂)。

[編纂]統計數據

[編纂]

[編纂]費用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按指示性**[編纂]**範圍中位數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計算，**[編纂]**的估計**[編纂]**費用總額將為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佔**[編纂]**總額約**[編纂]**%。我們的**[編纂]**費用總額包括(i)**[編纂]**相關費用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及(ii)非**[編纂]**相關費用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編纂]**港元)，包括(a)應付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包括保薦人費用及其他專業人士費用)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

於往績紀錄期間，我們產生**[編纂]**費用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已於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在損益表中確認，而人民幣**[編纂]**元已於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預付款項，將於**[編纂]**後作為權益扣減入賬。

於往績紀錄期間後，於**[編纂]**之前及完成後，我們預期將產生**[編纂]**費用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預期將於我們的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而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預期將於**[編纂]**後作為權益扣減入賬。於往績紀錄期間後將產生的**[編纂]**費用包括(i)**[編纂]**相關費用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及(ii)非**[編纂]**相關費用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包括(a)應付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上述**[編纂]**費用是最新實際可行的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計不同。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假設每股[編纂]的[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編纂]已付或應付的[編纂]佣金及估計費用，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到[編纂][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

為配合我們的戰略，我們計劃將[編纂][編纂]淨額按下列金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計將用於現有GPU產品線的迭代升級及商業化落地。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計將用於新產品類別的開發及商業化落地。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計將用於開發芯片產品的軟件工具鏈。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我們的銷售和營銷能力。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請見「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股息

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我們概不保證將會於任何年度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雖然目前我們並無正式的股息政策或固定的股息分派比例，但董事會可能會在考慮各種因素後於未來宣派股息，這些因素包括我們的未來收益及現金流入、未來資金使用計劃、業務的長期發展、法定儲備、任意公積金、法律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股息分派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經股東批准。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我們未來所獲得的任何淨利潤均須根據中國法律用於彌補我們過往的累計損失，其後我們須將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直至有關公積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以上。因此，我們僅會於(i)已彌補我們的所有過往累計損失；及(ii)我們已將足夠的利潤分配至上述法定公積金後才宣派股息。鑑於我們於本文件所披露的累計損失，我們不大可能合資格於可見將來以利潤支付股息。請見「財務資料 — 股息」。

近期發展及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往績紀錄期間後，我們的業務持續按商業化策略推進。根據管理賬目，我們於2026年前五個月的收入及毛利較2025年同期大幅增加，反映我們的商業活動持續擴張及更有利的產品與技術服務組合。我們預期將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繼續產生損失淨額，主要由於(i)我們為支持產品迭代、驗證及商業化而持續作出重大研發投入；及(ii)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及[編纂]費用預期將於本年度確認。

董事已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2026年4月30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自2026年4月30日以來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美國境外投資限制

於2024年10月28日，美國政府發佈《關於美國在受關注國家的特定國家安全技術和產品領域投資的規定》(31 C.F.R. Part 850)(「**境外投資規則**」)。根據境外投資規則，除非適用例外情況，否則美國人士不得從事涉及「受限外國主體」的特定交易，或須就此類交易知會美國財政部(「**財政部**」)。受限外國主體指與中國或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有聯繫的實體，且從事涉及以下領域敏感技術及產品的「涵蓋活動」：(i)半導體和微電子；(ii)量子信息技術，該技術通常涉及開發量子計算機、量子傳感平台及量子通訊或網絡系統；及(iii)人工智能領域。

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已告知，由於我們的商業活動(特別是與GPGPU設計相關的活動(屬境外投資規則項下的涵蓋活動，惟視財政部的不同見解而定))，我們為受限外國主體。因此，美國人士對我們的**[編纂]**(包括取得我們的非公開股份以促成**[編纂]**)構成須予通知的交易，並須通知財政部。儘管如此，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已告知，此類美國人士**[編纂]**不應受境外投資規則禁止，因為我們並未從事「禁止交易」定義中所述的任何涵蓋活動。

此外，境外投資規則載有多項豁免交易，包括以任何貨幣計值、於任何司法管轄區的證券交易所或場外交易的**[編纂]**投資(「**[編纂]豁免**」)。因此，即使我們被財政部視為受限外國主體，**[編纂]**完成後，只要相關**[編纂]**不會向美國人士提供超出標準少數股東保護的權利，預期美國人士將能夠根據**[編纂]**豁免**[編纂]**我們的H股。